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 Group Limited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以CHG HS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有關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之澄清公佈

茲提述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全年業績公佈」)。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全年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在全年業績公佈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中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之若干數字、措辭及引述出現無心之誤。因此，本公司謹此澄清全年業績公佈中之若干資料如下(修訂以下劃線及粗體標示)：

就全年業績公佈之中英文版本而言：

1. 綜合損益表(全年業績公佈第1至2頁)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入	<u>4</u>	41,092	38,943
銷售成本		<u>(33,964)</u>	<u>(29,708)</u>
毛利		7,128	9,235
其他收入	<u>5</u>	791	16,689
其他虧損，淨額	<u>5</u>	(4,026)	(6,57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1,252)	(17,6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30)	(6,138)
行政開支		<u>(38,376)</u>	<u>(62,695)</u>
經營虧損		(48,665)	(67,126)
融資成本	<u>6</u>	<u>(187)</u>	<u>(252)</u>
除稅前虧損	<u>7</u>	(48,852)	(67,378)
所得稅抵免／(開支)	<u>8</u>	<u>427</u>	<u>(443)</u>
本年度虧損		<u><u>(48,425)</u></u>	<u><u>(67,821)</u></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7,932)	(67,790)
非控股權益		<u>(493)</u>	<u>(31)</u>
		<u><u>(48,425)</u></u>	<u><u>(67,821)</u></u>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u>9</u>	<u><u>(4.96)</u></u>	<u><u>(11.25)</u></u>

2. 綜合財務狀況表(全年業績公佈第4至5頁)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39	17,396
使用權資產		1,539	1,522
無形資產		–	249
商譽		9,658	13,56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
預付款項		9,864	–
		<u>38,000</u>	<u>32,728</u>
流動資產			
存貨		11,445	13,536
應收貿易款項	<u>10</u>	21,062	21,2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498	44,388
應收貸款及利息		24,642	34,345
稅項資產		954	–
受限制現金		513	7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442	1,048
		<u>119,556</u>	<u>114,62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u>11</u>	30,482	24,3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u>12</u>	56,533	88,471
應付董事款項		4,451	8,577
合約負債		656	3,923
租賃負債		310	659
銀行借貸		4,282	5,418
應繳稅項		–	531
		<u>96,714</u>	<u>131,96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22,842</u>	<u>(17,34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0,842</u>	<u>15,38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25
或然代價	14	-	14,863
遞延稅項負債		-	-
		<u>-</u>	<u>15,288</u>
資產淨值		<u>60,842</u>	<u>95</u>
權益			
股本	13	138,714	49,164
儲備		<u>(85,439)</u>	<u>(56,82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275	(7,663)
非控股權益		<u>7,567</u>	<u>7,758</u>
權益總額		<u>60,842</u>	<u>95</u>

3. 附註2(編製及呈列基準－持續經營基準)(全年業績公佈第6頁)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超出其流動負債約22,842,000港元，而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21,44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錄得虧損淨額約48,425,000港元以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85,502,000港元。

4. 附註2(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基準)(全年業績公佈第7頁)

編制此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此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並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已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4。~~

5. 附註3(營運分部資料)(全年業績公佈第10至11頁)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 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功能性食品之 研發及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	—	—	—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34,252</u>	<u>6,840</u>	<u>-</u>	<u>-</u>	<u>41,092</u>
分部業績	(588)	(6,246)	<u>(2,737)</u>	-	(9,571)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益	316				316
未分配開支					<u>(39,597)</u>
除稅前虧損					<u><u>(48,852)</u></u>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 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功能性食品之 研發及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7,711	11,232	-	-	38,943
分部業績	(421)	(14,222)	(14,675)	1,017	(28,301)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益					16,386
未分配開支					(55,463)
除稅前虧損					(67,378)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所蒙受虧損)，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未分配其他收益、董事酬金及未分配融資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措施。

下表為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與負債分析及其他分部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 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功能性食品之 研發及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84,667	24,041	-	-	108,70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8,848
資產總計					157,556
分部負債	38,971	26,869	-	-	65,84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0,874
負債總計					96,71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 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功能性食品之 研發及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8,974	24,475	31,584	3,058	118,09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9,257
資產總計					<u>147,348</u>
分部負債	29,219	24,911	15,856	15,058	85,04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2,209
負債總計					<u>147,253</u>

6. 附註5(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淨額)(全年業績公佈第15頁)

5. 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淨額

(i) 其他收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貸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1	9
政府補助(附註(a))	327	137
佣金收入	—	—
銷售服務收入	—	—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5)	316	16,306
雜項收入	147	237
	<u>791</u>	<u>16,689</u>

(ii)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按或然代價之公平值扣除(附註28)	2,863	5,17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附註35)	(2,419)	—
收購附屬公司之虧損	—	—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16)	(4,397)	(11,746)
其他	(73)	—
	<u>(4,026)</u>	<u>(6,575)</u>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中國政府之就業支持政府補助為約32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7,000港元)。有關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尚未符合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7. 附註8(所得稅開支)(全年業績公佈第17頁)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撥備	(427)	574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0)	—	(131)
	<u>(427)</u>	<u>443</u>

僅就全年業績公佈之英文版本而言：

1. 附註7(除稅前虧損)(全年業績公佈第16頁)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就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	650	950
無形資產攤銷	33	260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5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9	1,016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u>1,02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68	2,136
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645	96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80	13
訴訟開支撥備	12,873	35,616
公平值變動	(2,863)	(5,171)
就應收貸款及利息確認之減值虧損	10,627	11,688
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219	9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406	5,945
	<u>11,252</u>	<u>17,642</u>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資、工資及其他福利	13,038	15,072
— 酌情花紅	3,238	3,000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450	1,527

2. 附註12(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全年業績公佈第22頁)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上訴法院作出其判決(「上訴判決」)，裁定本公司敗訴並下令支付4,000,000美元(沒有利息)。在諮詢法律顧問後，董事會決定不對上訴判決提起上訴。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應付款項撥備金額4,000,000美元(相當於31,120,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償還應付股息400萬美元。~~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股息400萬美元已償還。

僅就全年業績公佈之中文版本而言：

1. 附註3(地區資料)(全年業績公佈第13頁)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u>16,501</u>	<u>5,364</u>

¹ 醫療設備及耗材分銷及服務收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兩個年度，概無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2. 附註7(除稅前虧損)(全年業績公佈第16頁)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就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	650	950
無形資產攤銷	<u>33</u>	260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5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u>289</u>	1,016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68	2,136
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645	96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80	13
訴訟開支撥備	12,873	35,616
公平值變動	<u>(2,863)</u>	(5,171)
就應收貸款及利息確認之減值虧損	<u>10,627</u>	11,688
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219	9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u>406</u>	5,94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u>11,252</u>	<u>17,642</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資、工資及其他福利	13,038	15,072
— 酌情花紅	3,238	3,000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1,450</u>	<u>1,527</u>

3. 審閱年度業績及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除稅前虧損)(全年業績公佈第42頁)

審閱年度業績

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暉先生、李宏義先生及楊惠敏女士組成)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有關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業務，故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上述澄清並不影響全年業績公佈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全年業績公佈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本公佈為全年業績公佈之補充並須與全年業績公佈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旭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曹旭先生(主席)、鍾浩先生及應任斯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應偉先生及黃連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宏義先生、吳暉先生及楊惠敏女士。